

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处室文件

徐生院科发〔2021〕3号

关于开展校级人文社科及自然科学 研究项目验收工作的通知

有关部门：

为规范科研项目管理、检验项目实施质量，科研处拟对到期校级人文社科、自然科学研究项目进行验收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验收范围

2019年度校级人文社科、自然科学研究项目，以及具备验收条件的2020年度校级人文社科、自然科学研究项目。

二、验收方式

采取会议集中验收方式。

三、验收材料

人文社科研究项目需提交人文社科研究项目验收证书、申报书、研究报告（包括研究背景、研究目标、研究内容、研究方法、研究步骤、研究成果或结论等部分）、研究成果（包括论著、调查报告、

获奖证书及过程材料)、经费决算表等。自然科学研究项目需提交自然科学研究项目验收证书、申报书、工作报告与技术报告、研究成果(包括已发表论文、申请或授权专利、获奖证书及过程材料)、经费决算表等。验收证书、经费决算表可从科研处网站下载。

四、验收要求

(一)各项目所在部门要对项目验收材料的完整性、真实性进行细致审查。审查通过的验收材料(一式3份,正反打印,简装)于12月27日统一报送科研处。

(二)逾期不能参加验收的项目,项目负责人需提前提交延期申请书或终止申请书(科研处网站下载),并报学校批准同意。对不按规定参加验收的,将予以通报。

(三)到期校级人文社科、自然科学研究项目负责人有苗珊(思政部),李洋、杨明(信息管理学院),汤敏、赵莘莘(卫生健康学院),张成明、耿凤英(药品食品学院),关滢(农林工程学院)。

(四)验收时间另行通知,请项目负责人提前准备好10min左右的汇报PPT。

(五)业务咨询:张红、陈永亮;材料收集:孙在美。

